

证券代码：837183

证券简称：车配龙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上海车配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全资子公司上海车配龙汽车文化发展 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上海车配龙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为上海车配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配龙”或“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设立该子公司规划是提供高端汽车展示服务，汽车赛事策划及文化传播服务等，为公司的“人车生活一站式购物”等服务理念提供支持。后续因经营管理、地理位置等因素，目前该子公司开展的主要业务为教育培训、餐饮等商户提供租赁服务，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结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为改善公司的财务指标，公司决定拟出售持有的上海车配龙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

出售方：上海车配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对手方：上海燎申（集团）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上海车配龙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交易金额：1,013.71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

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二款规定，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60,451,179.23 元，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0,633,007.89 元（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截止 2018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上海车配龙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75,570,728.77 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47.10%；经审计的资产净额为 10,136,842.71 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49.13%，本次交易金额为 1,013.71 万元。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交易对手方上海燎申（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 年 12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上海车配龙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发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林先燎、林诚榕回避表决。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燎申（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068 号九楼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068 号九楼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先燎

实际控制人：林先燎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投资项目的研究开发，投资管理等

注册资本：8000.00 万元

关联关系：买方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上海车配龙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上海市闵行区沪星路 105 号第 2 幢 1 楼 101 室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交易标的审计、评估情况

本公司委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此次交易标的上海车配龙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以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了审计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

截止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上海车配龙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75,570,728.77 元，负债账面价值为 65,433,886.06 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0,136,842.71 元。

（四）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车配龙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不在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上海车配龙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情况，交易价格为 1,013.71 万元。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出售上海车配龙汽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给上海燎申(集团)有限公司，交易价格 1,013.71 万元，交易方式：现金。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减少亏损，聚焦公司主业，提高核心竞争力。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上海车配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 《股权转让协议》。

上海车配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